证券代码:002372　　证券简称:伟星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5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伟星新材	股票代码	0023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谭 梅	章佳佳	
办公地址	浙江省临海市江石西路 688 号	浙江省临海市江石西路 688 号	
电话	0576-85225086	0576-85225086	
电子信箱	wxxc@vasen.com	wxxc@vase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96,696,234.30	2,077,733,370.22	-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0,008,387.82	271,020,926.82	4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5,416,026.14	268,087,537.44	-1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7,325,773.31	580,938,271.09	-29.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7	47.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7	47.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2%	5.32%	2.5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176,012,429.21	6,392,574,863.06	-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17,751,525.88	4,885,254,164.47	-3.43%

注:

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43.90%、47.06%、47.06%,主要系本期确认宁波东鹏合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收益12,496.61万元,以及收购北京松田程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产生的利得2,688.06万元等非经常性损益所致。

②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1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伟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90%	603,359,564	0	质押	202,000,000
临海慧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8%	233,660,000	0	质押	80,000,000
章卡鹏	境内自然人	5.18%	82,538,438	61,903,828	不适用	0
张三云	境内自然人	1.96%	31,269,218	23,451,913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6%	28,007,074	0	不适用	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高分红股票管理组合	其他	1.53%	24,304,761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7%	18,691,496	0	不适用	0
金红阳	境内自然人	1.17%	18,563,013	13,922,260	不适用	0
华泰优选五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99%	15,790,097	0	不适用	0
郑建旭	境内自然人	0.82%	13,004,608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章卡鹏先生、张三云先生分别持有伟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星集团”)15.97%、10.88%的股权,并分别担任伟星集团董事长兼总裁、副董事长兼副总裁;根据两人签署的一致行动相关协议及补充协议,章卡鹏先生和张三云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同时,两人分别持有临海慧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星公司”)17.50%、12.17%的股权;两人与伟星集团和慧星公司均存在关联关系。 2、上述股东中金红阳先生担任伟星集团董事,与伟星集团存在关联关系;同时,金红阳先生持有慧星公司 6.14%的股权,与慧星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3、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红阳

2026 年 8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372　证券简称:伟星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8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 2026 年半年度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通知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情况, 公司将举办 2026 年半年度投资者接待日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1、活动时间:2026 年 8 月 13 日(星期四)14:30-16:30

2、活动地点:浙江省临海市崇和路 238 号临海远洲国际大酒店二楼会议厅

3、活动方式:现场接待

4、出席人员: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施国军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谭梅女士,财务总监陈安门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作调整)。

5、预约登记:请参加本次活动的投资者提前与公司证券部进行预约登记,以便做好活动接待安排。

(1)登记方式:以现场、电话、传真或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

(2)预约时间:2026 年 8 月 10 日前(9:00-11:30,14:00-16:00;节假日除外)

(3)联系人:章佳佳、陈银琼

(4)电话:0576-85225086;传真:0576-85305080

(5)电子邮箱:wxxc@vasen.com

(6)通讯地址:浙江省临海市江石西路 688 号　邮政编码:317000

(7)登记和参会时提交的文件要求:个人投资者请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机构投资者请携带机构相关证明文件及其复印件,登记时请提供复印件,参会前请出示原件,公司将对其进行查验,并保存留档资料以备监管部门查阅。

6、注意事项:

(1)公司证券部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活动接待的登记及《承诺书》的签署工作。

(2)为提高接待效率,在预约登记时,投资者可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形式向公司证券部提出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将针对相对集中的问题形成答复意见。

欢迎广大投资者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372　证券简称:伟星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7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提出的“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等会议精神,2024 年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举措为:深耕主业、创新引领、深化转型,积极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完善公司治理,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透明信披,畅通多元化沟通渠道,建立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积极主动回报投资者,共促资本市场健康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入开展深市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专项行动的倡议》,现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该行动方案的进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精耕细作,转型提质,推动公司良性发展

报告期,面对持续低迷的市场需求与激烈的竞争环境,在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下,公司继续以“可持续发展”为战略指南,以“高质量发展”为指导思想,以“高品质生活的支持者”为使命,坚持高端品牌定位,坚定以创新驱动发展,聚焦零售业务精耕细作、工程业务转型提质,稳步推进“伟星水生态”系统落地,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同时以“投入产出”为主线,系统推进精益管理与提效降本,推动公司良性发展。2026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9,669.62 万元,利润总额 44,074.0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000.8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541.60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 41.83%,净资产收益率 7.82%,资产负债率 22.85%,流动比率 2.72,速动比率 2.08,公司的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资产质地及运营质量保持良好。

二、紧扣主线,纵深推进,大力培育新质生产力

报告期,公司紧扣“创新”主线,纵深推进研产销服一体化建设,加速培育新质生产力。一方面坚持以研发为先锋,以技术创新为引擎,驱动核心能力跃升。公司紧贴市场需求痛点,深化跨部门联动,持续推进核心产品迭代升级,如水晶抗菌管、斯派诺线管、防垢静音管及热活净系统等,并强化属地化研发阵地建设与前沿技术储备。另一方面,以模式升级为支撑,加速向系统解决方案转型,稳步推进“伟星水生态”的有效落地,不断提升专业化服务能力;同时,积极通过并购完善市政燃气与热力产品链,加速推动市政工程业务的商业模式从“卖单品”向“卖系统”“卖一体化解决方案”的转型升级,加速培育新质生产力。

三、完善治理结构,强化制度建设,保障公司规范运行

报告期,公司严格遵守各项法规及制度要求,不断完善治理体系,着力提升风险防范与管控能力,构建了权责清晰、运转协调、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及管理层高效运行,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各司其职,其中独立董事切实发挥监督、制衡和专业咨询的作用,有效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公司进一步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制定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推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中小股东风险共担、利益共享。

四、合规信披,多维沟通,传递企业价值与发展信心

报告期,公司严守信息披露合规底线,高质量完成各项信息披露工作,累计披露带编号公告 22 份,公告内容清晰准确、通俗易懂,有效助力投资者价值判断与投资决策。同时,公司构建了多维投资者沟通矩阵,通过业绩说明会、现场投资者接待日活动、定期报告电话会、实地调研、线上沟通、行业策略会、股东会、深交所互动易、一张图可视化解读年报、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官网投资者关系栏目等多元渠道,与投资者保持常态化沟通,积极传递企业内在价值,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畅通意见反馈渠道,形成良性互动。面对行业挑战以及二级市场股价波动,公司董事长金红阳先生自发增持公司股份 100 万股,充分彰显对未来发展的信心。

五、坚持现金分红,完善股东回报机制,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在推动企业健康发展的同时,公司始终贯彻“同创共享”的理念,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密切关注市场对公司价值的评价,高度重视投资者的需求,持续完善股东回报机制,以稳定的现金分红回馈股东信任,让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自 2010 年上市以来,公司坚持每年进行现金股利分配,年平均分红率达 70%以上。报告期,公司实施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共计派发红利 55,015.38 万元,上市至今已经累计派发现金红利 963,443.89 万元,有效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

展望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可持续发展”为战略指南,以“高品质生活的支持者”为使命,锚定主业,提高创新发展能力,加速新质生产力培育与转化,努力推动主营业务转型提质、逆势突围,同时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积极回报投资者,奋力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372　证券简称:伟星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4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

2026 年 8 月 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的原因

2026 年 6 月 4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的通知》(财会〔2026〕7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20 号”),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内容作了相关规定。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 20 号相关规定执行。除前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相关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的日期

根据财政部规定,公司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 20 号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372　证券简称:伟星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3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6 年 8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亲自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红阳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报告及其摘要已提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全票通过。《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 2026 年 8 月 7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部分子公司滚存利润进行分配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临海伟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上海伟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天津市伟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重庆伟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陕西伟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等 7 家全资子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计 841,701,241.36 元可分配利润全部分配到母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将增加母公司报表利润,对公司合并报表利润不会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临 2026-043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交易波动情况

公司股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涨停,期间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现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存在随时快速下跌的风险。

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7 月 21 日至 8 月 6 日,连续 10 个交易日涨停,连续发生 4 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两次触及严重异常波动指标,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达 159.31%,短期上涨幅度大,涨幅显著高于上证指数同期涨幅。截至 2026 年 8 月 6 日,公司收盘价为 24.79 元 / 股,公司静态市盈率为 349.63 倍,公司所处行业静态市盈率为 27.86 倍。目前,公司相关指标已严重偏离公司基本面,显著高于行业整体估值水平,公司股票可能存在明显的市场情绪过热和非理性炒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避免产生较大投资损失。如公司股票价格进一步异常上涨,公司可能再次申请停牌核查。

● 交易风险提示:

(1)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24,227 万股,公司控股股东张家港博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77,509,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3.2693%。公司剩余外部流通盘较小,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2)7 月 31 日至 8 月 6 日,公司股票交易换手率分别为 8.25%、6.61%,按外部流通盘计算的换手率分别为 30.89%、24.73%,显著高于前五个交易日平均换手率及前五个交易日按外部流通盘计算的平均换手率,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3)经公司核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披露了《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7),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050.00 万元到 -3,45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预计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4,080.00 万元到 -3,480.00 万元。

● 重大事项不确定性风险提示: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披露了《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30)、《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8)。相关正式协议尚未签署、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该事项存在如下主要风险:

(1)标的公司市场风险:标的公司属于存储测试设备行业,经营状况与下游客户资本开支强相关,标的公司面临强周期性特征下的市场风险。

(2)标的公司行业地位:标的公司所在的系统级测试设备赛道市场空间和工程化壁垒相对较小,市场竞争趋于激烈,标的公司整体规模偏小,持续增长趋势、盈利能力面临挑战。

(3)标的公司经营风险:

①原材料价格与交期波动风险:关键零部件价格、交期波动可能影响标的公司的盈利能力;在极端情形下,核心零部件的延迟交付、短期缺货,可能影响标的公司订单交付与扩产进度。

②研发风险:标的公司研发投入效果存在不确定性,存在新产品无法匹配客户迭代需求、未被客户批量化采购的风险。

③客户集中度风险:标的公司对主要客户可能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若主要客户未来需求减少或变化,在极端情况下可能导致标的公司在手订单和未来营收减少。

④利润增速不及营收增速的风险:标的公司产能扩张、研发投入和运营成本增加,可能导致标的公司短期内利润增速不及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

(4)标的公司履约风险:本次交易金额较大且属跨界并购,交易安排虽设置了多重保障机制,但仍存在因各方履约能力不足导致相关保障措施无法实现的风险。

(5)双方整合风险:上市公司目前尚不具备存储测试设备行业的管理经验,亦无相关人才、技术及客户储备,对标的公司的整合管控客观上面临挑战。

(6)本次交易的终止风险:截至本回复披露日,本次交易事项所涉及的财务审计、资产评估等尚未完成,核心条款尚待进一步协商、推进和落实,相关协议尚未最终签署,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等事项能否最终顺利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也存在不确定性。

● 监管函件及回复情况: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收购资产及协议转让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6】1271 号)。公司已就函件相关问题进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收购资产及协议转让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41)。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该回复公告详细披露了本次投资的各项风险、标的公司财务状况、交易履约保障等信息,请投资者务必仔细阅读相关公告全文,全面了解本次投资事项的不确定性及潜在风险,切勿被市场传闻或片面信息所误导,避免因信息了解不充分而造成投资损失。

● 敬请广大投资者特别关注自 2026 年 7 月 21 日以来公司就本次交易发布的相关公告中的“风险提示”全部内容,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7 月 21 日至 7 月 31 日,连续 9 个交易日涨停,期间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严重异常波动情形。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就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严重异常波动情形进行停牌核查。停牌起始日期为 2026 年 8 月 3 日(星期一),于 2026 年 8 月 6 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2026 年 8 月 6 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如公司股票价格进一步异常上涨,公司可能再次申请停牌核查。

鉴于近期公司股价涨幅较大,现对有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2026 年 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8 月 6 日,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涨停,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达 159.31%,短期上涨幅度大,涨幅显著高于上证指数同期涨幅。截至 2026 年 8 月 6 日,公司收盘价为 24.79 元 / 股,公司静态市盈率为 349.63 倍,公司所处行业静态市盈率为 27.86 倍。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24,227 万股,公司控股股东张家港博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77,509,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3.2693%,公司剩余外部流通盘较小,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目前,公司相关指标已严重偏离公司基本面,显著高于行业整体估值水平,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随时存在快速下跌的风险。公司股票可能存在明显的市场情绪过热和非理性炒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避免产生较大投资损失。

二、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活动正常。公司主营业务为 PVC 塑料地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重大事项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近日与武汉欧康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康诺”或“目标公司”)股东赵铭、童树娟、安徽明德中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徽中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公司拟筹划以现金方式收购欧康诺不低于 77.08%的股权,收购完成后,欧康诺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签署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系各方就收购事宜达成的意向协议,最终合作方案以相关各方签署的正式合作协议为准。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披露的《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8)。

2026 年 7 月 20 日,公司控股股东张家港博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华企管”)与赵铭签订《关于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博华企管持有的公司股份 36,681,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股份转让协议签署日公司 15.0000%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5.1405%)转让给赵铭。2026 年 7 月 20 日,博华企管与杭州百年勤书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百年勤书”)签订《关于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约定将博华企管持有的公司股份 12,227,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股份转让协议签署日公司 5.0000%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5.0468%)转让给百年勤书。根据协议约定,博华企管与赵铭、百年勤书分别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的效力,尚待公司收购欧康诺股权正式交易协议的生效,存在不确定性。本次权益变动事项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查,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权益变动事项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披露的《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30)。

协议转让受让方赵铭及百年勤书共同承诺, 欧康诺 2026 年至 2029 年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000 万元、5,000 万元、6,000 万元、7,000 万元,四年累计不低于 23,000 万元。根据约定,业绩承诺方负有明确的现金补偿及减值补偿义务,本次受让股份全部用于业绩承诺保障。受让方同时承诺,自过户之日起统一锁定 36 个月,在此期间不减持,且不用于自身质押融资;满 36 个月后,且前三期即 2026 年至 2028 年期间的业绩承诺达标或补偿完毕后,受让方持有的截至股份转让协议签署日公司 15%股份方可解锁。受让方持有的截至股份转让协议签署日公司 5%股份继续锁定至四年业绩承诺期届满,累计业绩达标或完成补偿义务后方可解锁。

本次交易事项涉及的相关正式协议尚未签署,后续是否能签署正式协议、交易能否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该风险。

四、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披露了《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7),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050.00 万元到 -3,45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预计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4,080.00 万元到 -3,480.00 万元。敬请投资者关注该风险。

五、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

(一)股票交易风险提示:

1、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近期公司股价涨幅较大,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2、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7 月 21 日至 8 月 6 日,连续 10 个交易日涨停,连续发生 4 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两次触及严重异常波动指标,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达 159.31%,短期上涨幅度大, 涨幅显著高于上证指数同期涨幅。截至 2026 年 8 月 6 日, 公司收盘价为 24.79 元 / 股,公司静态市盈率为 349.63 倍,公司所处行业静态市盈率为 27.86 倍。目前,公司相关指标已严重偏离公司基本面,显著高于行业整体估值水平,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随时存在快速下跌的风险。公司股票可能存在明显的市场情绪过热和非理性炒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避免产生较大投资损失。

3、7 月 31 日至 8 月 6 日,公司股票交易换手率分别为 8.25%、6.61%,按外部流通盘计算的换手率分别为 30.89%、24.73%,显著高于前五个交易日平均换手率及前五个交易日按外部流通盘计算的平均换手率,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4、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24,227 万股,公司控股股东张家港博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协议转让前) 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77,509,5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73.2693%。公司剩余外部流通盘较小,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5、经公司核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披露了《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7),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050.00 万元到 -3,45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预计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4,080.00 万元到 -3,480.00 万元。

6、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收购资产及协议转让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6】1271 号)。公司已就函件相关问题进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收购资产及协议转让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41)。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该回复公告详细披露了本次投资的各项风险、标的公司财务状况、交易履约保障等信息,请投资者务必仔细阅读相关公告全文,全面了解本次投资事项的不确定性及潜在风险,切勿被市场传闻或片面信息所误导,避免因信息了解不充分而造成投资损失。

(二)资产交易风险提示:

1、在本次交易中, 协议转让受让方赵铭及百年勤书共同承诺, 目标公司 2026 年至 2029 年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000 万元、5,000 万元、6,000 万元、7,000 万元,四年累计不低于 23,000 万元。受行业周期、宏观形势和后续经营等不确定因素影响,目标公司业绩承诺的达成存在不确定性。根据约定,业绩承诺方负有明确的现金补偿及减值补偿义务,本次受让股份全部用于业绩承诺保障。受让方同时承诺,自过户之日起统一锁定 36 个月,在此期间不减持,且不用于自身质押融资;满 36 个月后,且前三期即 2026 年至 2028 年期间的业绩承诺达标或补偿完毕后, 受让方持有的截至股份转让协议签署日公司 15%股份方可解锁。受让方持有的截至股份转让协议签署日公司 5%股份继续锁定至四年业绩承诺期届满,累计业绩达标或完成补偿义务后方可解锁。

2、标的公司属于存储测试设备行业,经营状况与下游客户资本开支强相关,标的公司面临强周期性特征下的市场风险。

3、标的公司所在的系统级测试设备赛道市场空间和工程化壁垒相对较小,随着日美寡头及其他国内竞争对手的切入,可能迎来更激烈的市场竞争。标的公司整体规模偏小,持续增长趋势、盈利能力面临挑战。

4、标的公司经营风险:

①原材料价格与交期波动风险:标的公司自主设计并定制化采购高性能板卡、CPU、插槽、温箱等零部件。存在关键零部件价格、交期波动幅度巨大进而影响盈利能力和极端情形下核心零部件延迟交付甚至短期缺货影响订单交付、限制扩产空间的风险。

②研发风险:存储测试技术和客户工艺需求迭代速度快。标的公司测试设备需要与客户产品同步迭代,研发投入的效果存在不确定性,存在新产品无法匹配客户迭代需求、未被客户批量化采购的风险,影响长期业务增长。

③客户集中度风险:标的公司前五大客户的营收和在手订单占比较高,对主要客户可能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若主要客户未来需求减少或变化,在极端情况下可能导致标的公司在手订单和未来营收减少。

④利润增速不及营收增速的风险:随着标的公司产能扩张、研发投入和运营成本增加,可能导致标的公司短期内利润增速趋于平缓,短期内利润的增长速度可能不及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

5、标的公司履约风险:本次交易金额较大且属跨界并购,为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利益、促进长期绑定,交易安排虽设置了多重保障机制,但仍存在因各方履约能力不足导致相关保障措施无法实现的风险。

6、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与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不同的行业,上市公司目前尚不具备存储测试设备行业的管理经验,亦无相关人才、技术及客户储备,对标的公司的整合管控客观上面临挑战。

7、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披露了《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30)、《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8)。本次交易事项所涉及的财务审计、资产评估等尚未完成,交易定价等核心条款尚待进一步协商、推进和落实,相关正式协议尚未签署、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也存在不确定性。

8、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六、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与该事项有关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特此公告。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88668　证券简称:鼎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3

债券代码:118072　债券简称:鼎通转债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8 月 6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东莞市东城街道周屋社区银珠路七号鼎通科技一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8
普通股股东人数	19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8,973,09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8,973,09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4.442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